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宗教禮俗科

承辦人：洪沛蓁

電話：07-7995678#5104

傳真：07-7195951

電子信箱：s7412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民政宗字第10731419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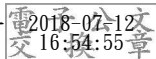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(26196299_10731419400A0C_ATTCH12.doc、26196299_10731419400A0C_ATTCH14.doc、26196299_10731419400A0C_ATTCH13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高雄市107年第2場市民集團婚禮」活動資訊、報名表及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各1份，惠請貴單位協助登載活動訊息，並轉知相關團體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活動訂於107年10月21日假新光碼頭舉辦，採郵寄報名方式受理，報名時間自107年7月13日起至8月17日止，舉凡參加活動者，市府將贈送精美結婚證書、新人紀念照、婚禮紀念光碟及實用禮品（禮品內容於婚禮當日公布）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除外)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義聯集團福委會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高雄營業處、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區營業處

副本：本局宗教禮俗科



裝

訂

線

